

证券代码：002427

证券简称：尤夫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7-069

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票（股票简称：尤夫股份，股票代码：002427）已于2017年5月22日（星期一）开市起停牌。公司于2017年5月22日发布了《关于核实媒体信息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1）。2017年5月26日，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购买事项，根据相关规定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尤夫股份，股票代码：002427）自2017年5月31日（星期三）开市起继续停牌。公司于2017年5月27日发布了《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5）。

经公司及有关各方论证和核实，上述重大事项已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尤夫股份，股票代码：002427）自2017年6月6日（星期二）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。公司分别于2017年6月6日、6月13日、6月20日发布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8）、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60）、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62）。根据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：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》的相关规定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尤夫股份，股票代码：002427）自2017年6月22日（星期四）开市起继续停牌，并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67）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涉及的内容仍需要进一步商讨、论证和完善，最终方案尚未确定。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，根据有关规定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尤夫

股份，股票代码：002427）自 2017 年 6 月 29 日（星期四）开市起将继续停牌。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，积极开展各项工作，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，督促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、审计、评估、律师等中介机构加快工作。公司将按照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。

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6 月 29 日